

# 关于切实做好疫情期间困难职工和 重点群体帮扶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工会：

当前，国内疫情多发频发散发，全省疫情形势复杂严峻，面临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双重压力，疫情防控处置工作处在窗口期、关键期。此轮疫情对广大职工群众生产生活带来较大影响，特别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城市务工农民工、城市低收入人员等职工群体面临较大困难。各级工会要提高站位、主动进位、积极作为，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迅速行动起来，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维权服务，扎实有力做好各类帮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设立临时困难帮扶热线

省、市（州）、县（市、区）三级地方工会和省级产业工会均设立重点群体和因疫致困职工帮扶服务电话，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向社会公布，安排专人接听电话，了解掌握实际情况，做好工作记录，强化转办落实。各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于4月21日18时前向社会公布热线电话，并向省总工会办公室登记备案。

## 二、建立临时困难帮扶机制

各级工会要建立上报、转办、督办、落实、回复的工作机制，认真做好临时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对重点群体反应的问题要及时作出回应，属于工会工作范畴内的要及时提供帮助。对不属于工会工作范畴或本单位难以完成的诉求，要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做好转办督办工作，千方百计帮助解决他们的急难愁盼问题。

### **三、关注重点困难群体**

各级工会要重点关注大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城市务工农民工、城市低收入人员、女职工等群体，及时帮助解决疫情防控期间特别是静态管理期间反映的问题。同时，要注重做好思想引导工作，在接待诉求和接听电话时规范用语，做好情绪安抚、心理疏导和宣传解释工作。

### **四、注重提高工作质效**

各级工会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科学精准、动态清零，积极主动做好临时困难救助工作。特别是要进一步强化资金保障、人员配备、沟通协调等工作，实实在在帮助解决临时困难，在特殊时期送去党和政府的关爱、“娘家人”的温暖，切实履行好维护合法权益、服务职工群众的基本职责。

省总工会职工帮扶服务电话：(0971) 8236866

大货车司机帮扶服务电话：

省交通工会	12328
省总工会基层工作部	(0971) 8236854
省交通物流协会	13519735656

各市州上报服务电话联系人：赵宏鹏 张轩玮  
联系电话：17609710205 18697182604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1日